

##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总所

###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立信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1 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5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 (二) 项目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职务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 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 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晨	1997年10月	1997年9月	2001年11月	2020年12月
签字注册会计师	叶帅	2010年8月	2008年8月	2008年8月	2019年12月
质量控制复核人	戴金燕	2002年10月	2000年9月	2000年9月	2020年12月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晨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2021年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年-2021年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9年-2020年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9年-2020年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叶帅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1年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戴金燕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2021年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2021年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年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 (三) 审计收费

2021年度立信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155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对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为65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合计22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无其他费用。

2022年度立信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18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2022年度内控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

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立信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董事会相关审议程序履行充分、恰当。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意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九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次聘请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